

五、中小企业的相关要求（如属于中小企业，需要提供以下资料，否则不可行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上海溧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上海溧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外冈镇重点区域雨污水市政管道修复(开挖)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~~工程的施工单~~
~~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~~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~~的~~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外冈镇重点区域雨污水市政管道修复(开挖)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上海溧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0人，营业收入为25654.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40.7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溧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29日

